

紫金县人民政府

紫府函〔2019〕2号

关于紫金县紫城镇水澄村 龙窝镇梅园村 苏区镇小北村等3个村土地利用规划 (2017-2020年)的批复

县国土资源局:

你局《关于批准我县紫城镇水澄村、龙窝镇梅园村、苏区镇小北村土地利用规划成果的请示》(紫国土资字〔2019〕7号)收悉。根据上级有关规定,经研究,原则同意你局会同有关镇编制的《紫城镇水澄村土地利用规划(2017-2020年)》《苏区镇小北村土地利用规划(2017-2020年)》《紫金县龙窝镇梅园村土地利用规划(2017-2020年)》,请会同有关单位认真组织实施。

此复。



抄送:紫城镇政府、苏区镇政府、龙窝镇政府
